

附表四、成績複查申請書

明新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成績複查申請書

姓名		報名編號	
連絡電話	住家：	手機：	
E-mail			
報考運動種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棒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籃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撞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齡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跆拳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田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子競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舞蹈		
複查項目（請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打勾）			
原始分數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術科測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審查	
考生簽名	申請日期：111 年 月 日		

處理結果(由本委員會填寫)

複查得分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術科測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審查
複查回覆事項		
回覆日期	111 年 月 日	

注意事項

- 一、一律採傳真方式辦理，考生資料（姓名、運動種類、報名編號）、複查項目、原始分數等請考生親自填寫正確。
- 二、自 111 年 4 月 11 日(週一)成績查詢後，至 **111 年 4 月 12 日(週二)中午 12:00** 截止受理複查，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傳真至本委員會，傳真號碼：(03)5591304，並於 8:30~16:30 來電確認傳真結果，電話：(03)5593142 轉 2215。如未以電話確認而致權益受損，考生需自行負責後果。逾期或未依規定辦理者，概不受理。
- 三、複查項目僅限考生申請部份，未申請複查部份，概不複查。代辦、申請生本人或家長現場查詢或逾期辦理複查者，一概不予受理。
- 四、申請複查成績以 1 次為限，並不得要求重閱或影印相關資料，複查結果將於二日內由本委員會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回覆考生本人，務必在申請表上填寫可聯絡到之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帳號。若成績複查後名次有異動，則以異動後名次為主。